自主健康管理者防疫須知

與確診者足跡重疊者，應主動前往轄區快篩站進行快篩，快篩陰性但接獲自主健康管理通知者，應配合啟動自主健康管理措施，並通知校內相關單位協助後續請假、課務等相關事宜。

非居家隔離/檢疫對象，經通報 COVID19 並檢驗陰性者，應執行自主健康管理相關措施如下:

一、 自主健康管理天數為 10 天，以足跡重疊日為第 0 天，次日起開始計算 10 天(非以匡列日計算)，於第 10 日之 24 時結束，自主健康管理期間不能進入校園。

二、 自主詳實記錄體溫與健康狀況及活動史，並配合提供手機門號、回覆雙向簡訊或接受電話詢問健康情形等必要之關懷追蹤機制。

三、 無症狀可正常生活，外出時全程配戴口罩，避免出入無法保持安全社交距離或會近距離接觸不特定人之場所。

四、 禁止聚餐聚會。

五、 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倘有急迫性需求之醫療及檢查或有出現相關症狀，請撥打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專線：(07)7230250。就醫時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
六、 有症狀就醫採檢後，於接獲檢查結果通知前不可外出。